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	6
第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9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为了有效抵御意外伤害和疾病等事故给企业和员工带来的风险，切实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使员工在工作期间或日常生活中发生的医疗费用时能得到有效救治和经济补助，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智慧高速”）决定选聘具有相关资质的承保机构为我公司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做承保服务，具体如下：

1. 采购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员工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1.2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1.3 资金来源：自筹。

1.4 被保险人：被保险人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全体在职员工，预计投保人数约 204人，以实际投保名单为准。

1.5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壹 年。

2.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2.1 资格条件

2.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保险经营许可证书；

2.1.2 具有良好的信誉、经营状况良好，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1.3 须在四川省成都市境内具有固定的经营场地，具备经营保险业务的资格及理赔能力。

2.1.4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比选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2019年1月1日起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

2.2 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中的相关资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无弄虚作假(提供承诺函)。

2.3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与。

2.4 比选申请人应对本项目组建管理团队,本项目负责人在本企业工作5年以上并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以及配备1名服务专员。

2.5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3. 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办法为综合评分法。将得分进行高低排序,选择得分最高的比选申请单位作为此次采购的中标单位。

4. 比选文件的下载地址

本公告在“<http://scglxx.com/index.aspx>”比选信息栏的“其他比选”项下发布。

5. 比选文件递交

1、比选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2年5月20日14:30分(北京时间)截止(比选申请人应于当日14时00分至14时30分将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至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89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A座10楼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

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人将予以拒收。

6. 比选人及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89号A座10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28-85525409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3日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比选人	比选人：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89号A座10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28-85525409
2	项目名称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员工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3	项目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萃华路89号成都国际科技节能大厦A座10楼。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比选服务范围	员工个人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门诊、急诊或住院治疗、检查费、手术费、药费、体检等各项医疗费用，以及社保不涵盖的相关医疗费用。
6	服务时间	自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壹 年。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不接受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
9	比选预备会	不召开
10	比选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比选申请人应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期3天前，以书面形式递定向比选人提出需要澄清的问题（加盖单位公章）。
11	分包	不允许
12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比选文件答疑书、补遗书等（若有）

13	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	(1) 报价函 (2) 法人证明材料及授权委托书 (3) 资格审查资料 (4) 服务方案 (5) 比选申请人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
14	比选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算）
15	投标担保	本项目不适用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比选申请方案	不允许
17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	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及装订要求	(1) 比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编制和复制。 (2) 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编码。 (3) 比选文件应根据比选人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须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4) 比选文件封面应注明比选申请人名称、项目名称；密封完好并加盖密封章。（比选申请人印章）
19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见比选公告
20	是否退还比选申请文件	否
21	最高限价	保费最高限价为161.32万元（最终以实缴保费金额为准）
22	签订合同	比选人和中选人应于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23	对比选申请人的通讯要求	比选申请人必须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有效，比选人不承担由于与比选申请人联系中断给比选申请人带来的任何损失责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本次比选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审委员会组成：由比选人在相关部门中选取5人组成，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评审。

3. 评审内容及标准

(1) 形式评审内容及标准

①比选申请文件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②比选申请文件上要求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齐全，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③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需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并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④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比选申请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2) 资格评审内容及标准

①比选申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比选申请人的信誉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③比选申请人的保险经营许可证书。

(3) 详细评审内容及标准

本项目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满分100分，具体评审标准详见下表

序号	评审类别	权重	评分内容
1	基本资质	10分	参选单位提交工商营业执照（若未完成三证合一则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保险经营许可证、提供公司场地证明（在成都市境内具有固定的经营场地，属自有场地需提供相关产权证明文件，场地租赁的提供场地租赁协议或合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以上证件为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企业营业范围不匹配或提供资料不完整取消参选资格。

2	价格部分	30分	1. 本项目最高比选限价为161.32万元。报价超过最高比选限价的比选申请将被否决。 2. 基准价计算：选取合格参选人参选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合格参选人大于5家时，去掉一个最高价、一个最低价。小于等于5家时，不去最高价和最低价）。 注：合格参选人的参选报价低于最高比选限价的60%（含60%）时，其报价不纳入基准价计算。 3. 偏差率：偏差率=$100\% \times (\text{申请人的报价} - \text{基准价}) / \text{基准价}$。（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至偏差率百分比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4. 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a. 如果申请人的报价$>$基准价，则报价得分=$30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 b. 如果申请人的报价$\leq$基准价，则报价得分=$30 - \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其中：E1 是报价每高于基准价的扣分值, E1=0.15；E2 是报价每低于基准价的扣分值, E2=0.1。
3	项目业绩	20分	每增加1个类似项目业绩得4分，最高得20分。
4	监管处罚	5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监管处罚承诺书进行评分： 供应商2019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过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机关处罚或通报批评的得5分，其他不得分。
5	项目管理服务团队	10分	根据供应商团队服务人数、人员素质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分： 成立专业服务团队、服务能力良好、配备经验丰富的专业项目成员，能提供及时高效便捷的沟通与服务，得10分； 成立专业服务团队，项目成员具备一定服务经验和系统支持能力，得6分； 配备的服务团队人员素质和服务能力一般，项目经验较少，文化素质不高，存有明显缺陷，或无法提供属地化服务的，得1分；

6	服务方案	20分	按供应商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要求内容：①理赔服务；②承保及培训服务方案；③增值服务等。供应商的服务方案及服务水平完全涵盖以上内容、且阐述清晰、逻辑合理、完全可行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20分，每缺一项的扣7分，每有一项描述不完整或有明显不足的扣2分。
7	比选文件规范性	5分	比选文件制作规范、清晰，无偏差情形的得满分5分；偏差每项扣1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合计	100分	

4. 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比选申请人对所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比选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比选申请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评审委员会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5. 推荐中选候选人

评审委员会将在满足评审标准的前提下，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如果综合得分相同，则报价低的中选候选人将优先被推荐中标。

第四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一、报价函

二、法人证明材料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服务方案

五、比选申请人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

一、报价函

单位：元

保险项目	保险总金额	报价（保费）	备注
员工补充医疗 保险项目	1550000元		

注：保险总金额最终以缴费时实缴人数计算出的总金额为准；最终保费结算金额根据保险总金额相应调整。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人/负责人证明材料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_____（比选申请人全称）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签署比选申请文件，则仅需提供本证明（不再提交授权委托书）；

(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如有)

致：_____ (比选人全称)：

本人 (姓名) 系 (比选申请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被委托人姓名、职务) 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比选的比选活动。代理人在比选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为代表本公司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比选有效期期届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比选申请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后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包括正面、反面，黑白或彩色)。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参选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比选申请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盖单位公章）、保险经营许可证书（盖单位公章）。

(二) 比选申请人近年承担类似业绩汇总表

序号	年份	用户名称	合同名称	签订时间

注：附合同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比选申请人信誉情况

1、承诺书（参考格式）

致_____（比选人）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比选项目的申请人，根据比选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参加本次比选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本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不具有行贿犯罪纪录。

（四）截止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时间，我公司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任一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参加本次比选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比选申请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本单位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未为比选人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

（六）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比选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比选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比选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函（格式）

致_____（比选人）_____：

我公司（比选申请人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在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期间内，承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若存在隐瞒的，一经查实将不通过资格审查。若在评审后查实的可取消其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

特此承诺。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服务方案

注：此部分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格式不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险项目、保险责任描述、保额、实施流程、理赔程序、增值服务等内容。
2. 团队人员配置。

五、比选申请人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